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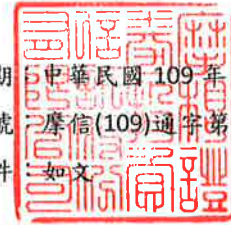


函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30 日

文 號 摩信(109)通字第 725 號

附 件 如文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如附件一)

主 旨：為通知本公司總代理「摩根基金 -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基金」(下稱本基金)自民國(下同)109 年 12 月 30 日起將有條件的限制申購(下稱 Soft Closure)如說明，敬請 查照。

說 明：

- 一、本公司頃獲境外基金管理機構通知，本基金既有之資產管理規模已接近經理人在符合投資目的下可有效管理的基金規模上限，為維護既有投資人之權益，本基金自 109 年 12 月 30 日起將啟動 Soft Closure 機制，即不接受未持有本基金股份之銷售機構之申購交易。
- 二、經查 貴公司截至 109 年 12 月 28 日止持有本基金以下任一檔基金級別之股份，故可維持以下基金級別正常交易(含單筆及定時(不)定額之申購、轉換、買回)。

級別中文名稱	級別英文名稱	ISIN Code	Fund Code
摩根基金 -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基金 - JPM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美元) - A 股(分派)	JPMorgan Funds - US Smaller Companies Fund - JPM US Smaller Companies A (dist) - USD	LU0053697206	USCADU
摩根基金 -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基金 - JPM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美元) - A 股(累計)	JPMorgan Funds - US Smaller Companies Fund - JPM US Smaller Companies A (acc) - USD	LU0210528922	USCAAU

惟若於 Soft Closure 期間，一經本公司確認 貴公司前述持有之本基金股份已全數買回或轉出，本公司將暫時不接受 貴公司之任何申購本基金之交易(含單筆、定時(不)定額之申購及轉申購)。

- 三、本基金結束 Soft Closure 機制之日期，將依境外基金管理機構定期對基金規模進行評估之結果而定，本公司未來將另行通知 貴公司。
- 四、敬請 貴公司再行將前述事宜轉知所屬分支機構或投資人。若有任何疑問，請電詢：(02)8726-8686。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德瑜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11047 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 1 號 20 樓 20F., No.1, SONGZHI RD.,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47, TAIWAN(R.O.C.)

## 附件一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部)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